

一、总体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0年，财政局党组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加强对区财政局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保障辖区各预算单位、纳税企业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

（一）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推进情况

要求各部门将政务公开与全面工作、业务工作紧密融合，真正立足于群众需求，针对群众要看的，进一步聚合信息资讯；针对群众要查的，进一步优化信息检索；针对群众要问的，进一步做好咨询问答；避免公开内容和业务系统“两张皮”。高标准完成政务公开全覆盖。实时公布各部门最新政务信息，及服务事项清单、服务承诺、干部值班情况等。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意见。财政局各部门、各镇（街道）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机构，确保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扎实开展。加大对财政局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协调和日常公开工作的督促检查力度，通过召开专题会议、网上巡查、现场检查、下发提示函、定期通报等形式，积极推动工作落实。

二是规范发布渠道，健全解读回应。全局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集中采购221项。完善网站政策解读专栏，区分政策图解、部门解读和媒体解读子版块，丰富解读形式内容。对涉及公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文件做到应解读全解读，并将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进行关联。

三是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高效运转“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将行政权力清单、财政资金、公共资源配置、公共服务、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部门信息向全社会公开，确保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落实到位。

四是高效规范公开内容。我局严格履行信息审查制度，在区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的内容，须通过单位信息员、主要领导、区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三重审核后，予以发布，确保公开内容翔实。

（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我局共受理依申请公开0件。

（四）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依托洛龙区门户网站，建立统一的政府信息资源库，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审查，将“五公开”要求全面落实到公文办理程序中。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起草部门在起草政策文件时，同步谋划、组织编撰解读方案和解读材料。

（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积极贯彻国家、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2020年，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版块“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纳入领财政预决算、政府采购、中标公示等栏目，促进依法行政，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方便、快捷地获取政府信息，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

（六）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积极参加区政府的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不断提高整体工作水平。同时加强单位内部的政务公开培训，提升全体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确保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221	974,00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因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区编办还没有全部批复，我局目前没有一个人有执法证。2021年上半年需要参加区司法局执法证培训和考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